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宛城区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 宛城政采磋商-2026-15
2. 采购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宛城区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6 年 4 月 14 日
5. 评审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成交金额	单 位	备注信息
宛城政采磋商-2026-15-1	主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乡村振兴骨干人员,对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进行提升 333 人。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雪枫路		949500	元	评审总得分: 88.15 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主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乡村振兴骨干人员,对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进行提升 333 人。	采购需求全部内容	合格	180 日历天	合格	

三、评审专家名单: 孙义安(组长)、张玉东、王道春(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 向成交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16141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公告有异议的, 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 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监督部门: 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 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西 电话: 0377-63595315

七、凡是对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南阳市兴隆路188号

联系人：李阳

联系方式：0377-622328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盛世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八一路六小对面

联系人：屈静

联系方式：1556575718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屈静

联系方式：15565757188